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1月14日13:00-15:3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9年1月11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0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杭岳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4,153.2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153.2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运营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6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三、备查文件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16 日